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
承辦人：黃淑惠
電話：04-2218-3252
電子信箱：sunnyhuang@gm.ntcu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大竹國小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50860029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0860029BA0C_ATTCH1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114學年度特殊教育幼兒園身心障礙組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（B班）」招生簡章1份，敬請惠予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月27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526001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學分班招生簡章已於115年1月27日公告於本校進修推廣部網站首頁「最新消息」，網址：https://dce.ntcu.edu.tw/。

三、有關招生簡章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招生名額：1班，15至50人。

(二)報考資格：經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者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自115年3月3日（星期二）起開始報名，至115年4月2日（星期四）截止。一律採通訊報名。

1、請於115年4月2日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檢送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等資料，掛號郵寄至：403012臺中市西

教務處　收文:115/01/29
1150000418　有附件

區民生路227號英才校區，收件人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修推廣部服務組收。

2、報名人員請填寫報名基本資料表單。惟此表單僅作為承辦單位彙整報名及課務作業使用。報名送件與否及資格審核等，仍以紙本報名文件為依據（線上報名表單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Ru1Vi5HHKVAbjSbr9）。

(四)招生方式：採「書面審查」及「面試」方式甄選入學，各占總成績50%。

1、惟符合報考資格人數如超過100人，本校得評估是否採二階段審查。如採二階段審查，先依書面審查成績高低排序，並視成績狀況選取至少100名進入第二階段面試。

2、本校於115年4月17日於進修推廣部網站首頁「最新消息」（網址：https://dce.ntcu.edu.tw/）公告符合報考資格人數及是否採二階段審查。

3、符合面試名單於115年5月13日寄發准考證，並於進修推廣部網站「最新消息」公告。

(五)面試日期：115年5月30日（星期六）。

(六)放榜日期：115年6月22日（星期一）。

(七)招生考試報名費：新臺幣2,500元整。

(八)繳費方式：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，金額新臺幣貳仟伍佰元整，受款人：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」(匯票空白處請用鉛筆註明「姓名、特幼學分班)，連同報名表件及書面審查資料冊一併依序放入報名信封，於115年4月2日(含)

以前，以「掛號」郵寄至本校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未繳費或逾期繳費者，一律視同資格不符，取消參加考試資格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(九)開設課程：包含幼兒園教育專業課程及特殊教育專業課程，修畢總學分數須至少52學分。

(十)修業年限：暫訂自115年7月27日起至117年6月30日止，本校保有調整異動權利。實際上課課表於開課前另行通知學員。

(十一)上課時間：

1、本學分班以實體授課為原則，線上課程學分數為6學分。

2、排課原則：

(1)學期間：每週六、週日上午8：10至12：00、下午1：30至5：00，每日8小時，採實體上課為原則，部分課程採線上授課。

(2)寒暑假期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午8：10至12：00，下午1：30至5：00，每日8小時，採實體上課。

(3)國定假日及上述以外時間以不排課為原則，惟如課程需要，本校保有調整異動權利。

(十二)上課地點：本校民生校區（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）或英才校區（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）。

四、有關本學分班課程規劃、師資安排、學分抵免、收費標準、教育實習及其他各項規定，請參閱招生簡章（如附件）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義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3:

30-17:30來電洽詢：（04）2218-3252黃小姐，或2218-8102謝小姐。

正本：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彰化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部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1/29 14:40:56

裝 訂 線